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重庆市推进基于宽带移动
互联网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应用示范项目
实施方案（2016—2019年）的通知

渝府办发〔2016〕205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推进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应用示范项目实施方案（2016—2019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9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推进基于宽带移动
互联网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应用示范项目实施方案
（2016—2019年）

根据市政府与工业和信息化部签订的《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应用示范合作框架协议》精神，为加快推进“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应用示范项目”（以下简称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建设，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

（一）总体思路。

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加快构建车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及产品化公共服务平台，积极打造4.5G/5G网络通信、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融合发展的产业生态，强力支撑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关键技术和产品的工程化和产业化，推动我市电子信息、汽车制造等产业融合发展和转型升级，为我国宽带移动互联网、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等产业发展积累经验。

（二）主要目标。

到2019年，基本建成具有重庆特色的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的国家第三方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辅助安全驾驶、自动驾驶、智慧路网、绿色用车、智慧停车等测试评价及应用示范，为相关企业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提供统一的技术支撑。初步形成以两江新区为重点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综合应用示范基地及产业发展基地，确立我市在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领域的竞争优势及领先地位。

二、基本原则

（一）创新驱动、引领转型。

加强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发，突破实时快速图像处理、多源信息融合等核心共性技术，智能车载平台、车路协同通信、辅助安全驾驶等融合应用技术，推动电子信息与汽车制造融合发展。充分发挥技术创新引领产业转型升级的作用，支持核心处理器、网络通信芯片、北斗导航芯片、传感器芯片等产品的工程化和产业化。

（二）融合发展、统筹推进。

以4.5G/5G网络通信、辅助安全驾驶等重点项目为载体，加速车联网与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通过行业应用和项目示范的优化提升，推进产品研发、系统构建和标准制定。在编制整体实施方案的基础上，明确各分支项目及推进时间表，明确发展时序和空间布局。

（三）整合资源、开放合作。

探索开放的发展模式，通过打造联合创新中心、产业联盟等方式，充分整合与利用全球创新资源，通过并购重组和合作开发等方式，引进一批知名研发中心和机构总部，快速突破一批核心技术和高端产品。紧密联系国内外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龙头企业和研究机构，建立跨区域技术和产业协作机制，加速技术创新和标准国际化。

（四）突出重点、优化布局。

依托我市汽车和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比较优势，选择最有基础、条件和需求的智能车载平台、辅助安全驾驶等重点方向作为突破口，集中优势资源抢先布局，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企业集群。坚持集中与分散相结合，制定差异化发展策略，统筹规划各区县（自治县）相关产业发展，形成优势领域大而强、细分领域优而精的发展格局。

三、实施步骤

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分两个阶段实施：

第一阶段（2016年6月至2017年12月）：重点在中国汽研礼嘉园区、鱼嘴长安工业园、重庆汽车综合试验场开展模拟城市道路、多车道和高速环道封闭、半封闭场景的辅助安全驾驶，以及基于LTE-V、DSRC的车车、车路、车人协同通信等测试评价及试验示范工作。

第二阶段（2018年1月至2019年12月）：重点在两江新区的礼嘉社区环线、金渝大道—机场内环高速、绕城高速（礼嘉立交—北碚隧道—渝宜立交—黑石子互通—东环立交—人和立交—北环立交—礼嘉立交），基于LTE-V、DSRC的车车、车路、车人等协同通信以及基于5G通信、高精度电子地图、北斗导航、云计算，开展城市道路、高速公路、城镇道路、乡镇道路、高架与立交桥路、桥梁、隧道等开放交通场景的半自动/自动驾驶汽车（取得上路行驶牌照资格）的测试评价，以及智慧交通典型场景试验示范工作。

四、重点任务及分工

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以两江新区为主要承接地，以中国汽研公司为牵头实施单位，联合长安集团、中国移动重庆公司、中国联通市分公司、华为公司、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重庆大学、车载信息产业服务联盟等单位，从以下三个层面推进实施。

（一）建立协同推进机制和技术标准体系。

1. 协同推进机制。

协同推进工业、交通、通信等多领域工作，重点针对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应用对交通建设和城市管理的影响，制定相应的保障机制和措施，统筹推进辅助安全驾驶、自动驾驶、智慧路网、绿色用车、智慧停车等应用示范。为构建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的研究开发、测试评价、应用示范、产业发展等政策法规体系提供技术支撑，推动宽带移动互联网、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等产业融合发展。

具体目标：2017年6月前，完成保障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实施和推进智能汽车、智慧交通产业发展的政策法规体系调研报告。（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市科委、市交委、市公安局、市环保局、市规划局、市市政委、两江新区管委会、市气象局、市通信管理局等）

2. 技术标准体系。

推进辅助安全驾驶、自动驾驶、智慧路网等相关技术的标准化，通过应用示范熟化标准并开展验证工作。参与制定智能汽车和智慧交通关键零部件、智能汽车整车产品开发和推广应用的标准体系。

具体目标：到2019年6月，形成智能汽车和智慧交通关键零部件、智能汽车整车等相关技术和产品标准30项以上。（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配合单位：市科委、市交委、市公安局、市规划局、市市政委、市质监局、市通信管理局等）

（二）建设测试评价及应用示范平台。

1. 网络通信系统。

在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区域内，建设面向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测试评价及应用示范的4.5G/5G网络通信及位置定位系统，形成车车、车路、人路、路云平台等短距离、远距离通信网络全面覆盖，人、车、路（信标）、云等在规定时间内发送和接收信息，实时进行数据传输和信息交换。

具体目标：到2017年12月，完成4.5G/5G网络通信系统搭建，达到开展测试评价及应用示范的条件。（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通信管理局；配合单位：市交委、市公安局、市规划局、市市政委、两江新区管委会等）

2. 数据支撑平台。

在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区域内，搭建智慧交通各类监控和管理系统，包括红绿灯控制、设备监控、数据监控和分析、车流量监控、信息发布等功能模块。构建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大数据中心，包括车辆状态、养护信息、安全控制、危险信息、车辆定位、交通流量、紧急救援、娱乐服务等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的采集、传输、存储、聚类和分析等系统。对测试区域内所有路侧设备的运行状况以及车辆位置、车辆运行状态、各个道路和路口车流量等运行状况进行监测，实时记录、分析处理以及发布测试车辆运行数据、车辆动态分布情况以及区域环境信息，并与重庆交通、公安等监控平台以及重庆市交通综合信息平台实现数据交互。

具体目标：到2017年12月，完成数据采集终端、传输网络、大数据分析软硬件等数据管理支撑平台建设，达到开展测试评价及应用示范的条件。（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规划局；配合单位：市交委、市公安局、市市政委、两江新区管委会等）

3. 测试评价平台。

建设智能汽车EMC、雷达测试、仿真及硬件在环等实验室。建设智能汽车关键零部件测试平台、智能汽车及智慧交通模拟城市测试平台、重庆汽车综合试车场智能汽车测试平台等。推进智能汽车、智慧交通相关技术和产品标准化。开展智能汽车、智慧交通关键零部件和智能汽车整车测试评价。

具体目标：到2019年6月，基本建成具有重庆特色的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的国家第三方公共服务平台，完成智能汽车、智慧交通关键零部件测试评价10款以上，智能汽车整车测试评价10辆次以上。（牵头部门：市经济信息委；配合部门：市科委、市交委、市公安局、市规划局、市市政委、两江新区管委会等）

4. 应用示范平台。

针对重庆地理、气候、交通环境特点，分析驾驶员行为特征，精心选择示范区域和路段，制定测试评价及试验示范应用平台运行规范，建设具有重庆特点的测试评价及应用示范基地。推进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和智慧交通对交通环境影响的研究和评价。开展辅助安全驾驶、自动驾驶、智慧路网、绿色用车、智慧停车等测试评价及应用示范，开展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和智慧交通的新产品应用及新型商业模式研究。

具体目标：到2019年6月，基本建成中国典型交通环境和驾驶员行为特性数据库；建成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测试评价及应用示范平台；完成不少于1500辆次辅助安全驾驶、智能汽车V2X、自动驾驶、智慧停车等测试评价；完成智能汽车和智慧交通的新产品、新型商业模式应用示范4项以上。（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配合单位：市交委、市公安局、市规划局、市市政委、两江新区管委会等）

（三）打造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体系。

1. 智能汽车产业。

支持以两江新区金泰产业园等为核心构建智能汽车创新生态圈，发挥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的研究开发、测试评价、检测认证、试验示范等服务功能，支撑相关企业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积极推进汽车养护、维修等数据开放共享，加速智能汽车服务和商业模式创新。瞄准德国博世集团、美国德尔福集团等智能汽车核心零部件国际知名配套企业，加大引进力度；支持元征科技、得润电子等零部件企业加快智能汽车传感器、芯片、执行器、智能信息终端等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引导长安集团、重庆力帆集团等整车企业加强智能汽车应用开发及与整车匹配研究，提高智能汽车产量占比。

具体目标：到2019年12月，基本实现核心处理器、网络通信芯片、北斗导航芯片、传感器芯片等核心零部件本地自主化配套，初步形成以长安集团为龙头，一大批零部件生产企业为支撑的智能汽车产业体系，产销量位居全国前列。（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两江新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市政府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

2. 智慧交通产业。

依托智能汽车和智慧交通大数据，构建产学研用一体化产业生态体系，大力拓展物流、出租车、公共交通、公路客运和公共停车等领域应用，积极构建智慧交通创新生态圈，带动智慧交通软件研发、装备制造、系统集成和增值服务的快速发展。支持中交信

息、中交兴路、城投金卡等企业做大做强全国车联网监管与服务公共平台、全国道路货运车辆公共监管与服务公共平台等公共交通服务平台。支持泰泽通信、远特科技等车载终端企业开展智慧交通装备研发和大数据分析。以满足智慧城市出行服务和一体化综合智能交通建设为目标，积极开展交通信号、运行检测、调度管理、突发事件处置和税费征稽等领域智能化应用示范。

具体目标：到2019年12月，引进和培育3家以上智慧交通国内领军企业，初步形成软件研发、装备制造、系统集成和平台运维等智慧交通产业体系。（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两江新区管委会、市交委；配合单位：市政府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经协商，我市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共同成立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工作组，由市政府联系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副秘书长牵头，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司，市经济信息委、市财政局、市科委、市交委、市公安局、市人力社保局、市环保局、市规划局、市市政委、两江新区管委会、市气象局、市通信管理局等部门和单位参与，负责项目的组织、管理、监督、指导等工作，协调解决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道路、信息通信、交通管理、市政管理、科技创新、人才培养等问题。

（二）加快实施推进。

成立由中国汽研公司牵头，长安集团、中国移动重庆公司、中国联通市分公司、华为公司、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重庆大学、车载信息产业服务联盟等国内外单位参加的项目实施工作组，明确各参加单位职责分工，统筹推进项目建设。聘请项目相关的国内外知名专家、教授，组建项目专家组，参与关键技术攻关，为项目整体推进提供技术咨询和业务指导。

（三）制定标准规范。

支持龙头企业、行业协会、学会和联盟牵头制订相关技术、应用和服务体系标准，加快推进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大数据质量和格式的标准制订，推动数据共享。建立与国际标准化组织、有影响力国际学术和产业组织之间的交流合作机制，推动我国智能汽车、智慧交通、宽带移动互联网等领域标准走向国际，增强国际话语权。

（四）加强交流合作。

加强与美国安娜堡、瑞典哥德堡等国际知名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试验场的交流，在测试评价整体环境构建、驾驶安全和交通效率测试项目设置、增值服务开发等研究方向开展全面合作。紧密联系上海、北京等车联网应用示范区，加强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关键核心技术研究、服务和商业模式创新的分工与合作，突出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大数据标准体系制定的研究重点，创建全国车联网应用示范项目大数据中心。

（五）构建产业生态。

支持中国汽研公司、长安集团等龙头企业开放测试评价、试验验证、设计制造等创新资源，构建产学研用一体化的协同创新体系，加速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的研究开发。积极探索和实施多元化扶持政策，整合资本、服务、市场等资源，加快推进创新成果产业化。加速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大数据开放共享，引导国内外企业主动融入我市发展战略，构建产业集群，确立我市在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的竞争优势及领先地位。